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NG SUN HOLDINGS LIMITED**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5)

## 有關主要交易的最新消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融資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批准融資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統稱為「**該等披露**」)。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披露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背景

如該等披露所載，其中包括：

- (1)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黃石黃源(作為承租人)與河北金融租賃(作為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協議II，據此，河北金融租賃將向黃石黃源購買租賃資產II，總代價為人民幣90,000,000元。租賃資產II其後租回予黃石黃源，為期10年，利率為5.85%。融資租賃協議II項下之租賃資產II之法定擁有權於整個租賃期內將歸屬於河北金融租賃。於租賃期末及待黃石黃源支付融資租賃協議II項下所有應付金額後，租賃資產II之法定擁有權將以零代價歸屬於黃石黃源。

黃石黃源於融資租賃協議II項下的責任應由江山永泰提供公司擔保及該等抵押II為河北金融租賃提供擔保。

(2)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肥西中暉(作為承租人)與河北金融租賃(作為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協議III，據此，河北金融租賃將向肥西中暉購買租賃資產III，總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租賃資產III其後租回予肥西中暉，為期10年，利率為5.85%。融資租賃協議III項下之租賃資產III之法定擁有權於整個租賃期內將歸屬於河北金融租賃。於租賃期末及待肥西中暉支付融資租賃協議III項下所有應付金額後，租賃資產III之法定擁有權將以零代價歸屬於肥西中暉。

肥西中暉於融資租賃協議III項下的責任應由江山永泰提供公司擔保及該等抵押III為河北金融租賃提供擔保。

## 修訂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黃石黃源(作為承租人)與河北金融租賃(作為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協議II之補充協議，以修訂其中若干條款。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肥西中暉(作為承租人)與河北金融租賃(作為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協議III之補充協議，以修訂其中若干條款。

融資租賃協議II及融資租賃協議III之修訂概述如下：

	融資租賃協議II		融資租賃協議III	
	原條款	新條款	原條款	新條款
買賣租賃資產之代價	人民幣90,000,000元	人民幣9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95,000,000元
利率	5.85%	5.45%	5.85%	5.45%
年限	10年	12年	10年	12年

如該等披露所載，肥西中暉於融資租賃協議III項下的責任將由江山永泰提供公司擔保及該等抵押III為河北金融租賃提供擔保。該等抵押III(除其他外)包括江山永泰質押所持肥西中暉的全部股權等。由於江山永泰內部重組，作為修訂的一部分，已同意改由濟南天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山永泰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非江山永泰，向河北金融租賃提供肥西中暉全部股權的質押。

除上述者外，該等披露所載融資租賃協議II及融資租賃協議III的所有其他主要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繼續具有充分效力及作用。為免生疑問，融資租賃協議I並無作出任何修訂。

## 修訂之原因及裨益

如該等披露所載，融資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經有關訂約方公平磋商後協定，並為本集團提供一般營運資金。

融資租賃協議II及融資租賃協議III之修訂乃經訂約方參考(其中包括)本集團之最新財務需要、本集團之近期財務狀況及現行市場條款及慣例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其中，利率下調可降低本集團的融資成本，而較長的還款期則更符合本集團的現金流管理目標。因此，董事認為融資租賃協議II及融資租賃協議III之修訂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河北金融租賃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仍為獨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蔣恆文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咸鶴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蔣恆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健先生、唐映紅女士及吳文楠女士。